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0年8月2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

公司全体股东

人共22名)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平公司及重于公工中央及外型出版。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本次以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额746,395,905股扣 除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公司股份的股及因上海礼多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承诺业绩 不达标需补偿公司的股份2,396,355股后的743,999,5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

股派0.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公司现金分红每10股派0.2元比例不变。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 获得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现金分红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现将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 1、公司于2020年6月24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9年

利润分配预繁及2020年利润分配政策》,审议通过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方:以公司分配方案未来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额(扣除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公司股份 及因上海礼多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承诺业绩不达标需补偿公司的股份2.396.35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以 公积全转增股本 [有关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6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 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相关公 2. 木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3、本次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仍为746,395,905股。因上海礼多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业绩承诺不达标,补偿义务人需补偿公司的业绩承诺股

工商化多多电子间另有限公司亚氨基伯不达尔,不会又另人而不会公司的亚氨基伯成份2,396,355股,该补偿股份后实施分配时不予分配,公司本次以扣除补偿股份后的743,999,550股的股本为基数进行分配。 4、本次利润分配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一、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额 746,395,905股扣除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及因上海私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承诺业绩不达标需补偿公司的股份2,396,355股后的743,999,550股为基 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2元人民市现金(含税);扣税后,A股OFII,RO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18元;A股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 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 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 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

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4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 缴税款0.02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8月2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8月24日。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简称:名臣健康

七、咨询机构:

咨询电话:0771-5308015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 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458 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就《关注函》相关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在2020年

8月17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对外披露。 公司收到《关注函》后高度重视,立即就《关注函》涉及的相关问题逐项落实并组织回 复。截至目前,由于《关注函》部分问题需要进一步核实和完善,公司尚未完成《关注函》的 全部回复工作。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 《关注函》延期至2020年8月19日前回复并对外公开披露。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 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 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七日

公告编号:2020-045

证券代码:002919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证券代码:002919, 证券简称: 名臣健康) 股票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0年8月13日、2020年8月14日、 2020年8月17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 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 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于2020年8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海南 作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100% 股权的议案》《关于收购杭州需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100% 股权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通过、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0日在《证券 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 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于2020年8月1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 的《关于对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458号);除 前球車顶外 公司不存在应按雾而去按雾的重大車顶 或处于筹制阶段的重大車顶 挖股股 东和实际控制人亦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0年8月

2、以下A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首发后限售股(即上述业绩补偿义务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0年8月13日至登记日:2020年8月21日) 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

股份2,396,355股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本次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金额为14,879,991元,计算办法为:(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0年8月21日的总股本-补偿股份)/10°

分配比例,即(746,395,905-2,396,355) \div 10×0.2=14,879,991元。 因补偿股份不参与分红,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实施权益

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现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比例将减小,因此,在计算

除息价格时,应按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红利,折算的每股现金红利=实际现

金分红总额/股权登记日总股本,即:0.019936=14,879,991÷746,395,905。因此

2019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后的除息价格按照上述原则及计算方式执行,即本次分红派息

因上海社多多由子商各有限公司的承诺业绩不达标 业绩补偿义务人补偿公司的

24日诵讨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实施后的除息参考价=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019936元/股

咨询地址:广西南宁市双拥路36号南方食品大厦五楼 咨询联系人:唐女士、彭女士

1、公司第元届量事会第二次会员决议; 2、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登记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

未公开重大信息: 4 公司证期经营情况正堂 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

6、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 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 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 悉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 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未对2020年半年度业绩作出预计,也不存在有将未公开的业绩信息提供给第

3、《关于收购海南华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关于收购杭州雷焰网 络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 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 投资,注意风险。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 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 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七日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八日

鹏华招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披露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

的数量区间为0~10万份。 (3)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销售机构受理投资人认购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申请的成功与否须以 本基金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在本基金基金合同 生效之日起2个工作日之后,及时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讲行交易确认的查询,也可以通 过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533和网站(www.phfund.com)查询 交易确认状况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

书的约定,基金管理人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本基金 的申购业务,自认购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之日起(含当日)开始办理赎回业务 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相关公告中规定 (因本基金红利再投资所生成的基金份额的 最短持有期按照本基金合同第十六部分的约定另行计算)。对于每份基金份额,仅 在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后(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就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 如果投资人多次申购本基金,则其持有的每一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可能 不同。因本基金红利再投资所生成的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按照本基金合同第十六 部分的约定另行计算。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依照《公 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上公 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 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 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8日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注:(1)按昭有关法律规定。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基金募集情况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7日上午10:00以通讯方式召 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4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 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温志平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关于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根据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诵合伙)出具的公司《2019年年度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0] 007724号),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96.0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5,542.05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1条的规定:"上市公司股票交易被实 行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审计结果表明本规则第13.2.1条第(一)项至第(四)项 规定情形已消除的,公司可以向本所申请对其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但鉴于当前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弱,公司股票可能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

险警示 详情参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 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及可能被实

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 公告编号:2020-062)。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8日 公告编号:2020-062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 及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繁元及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繁元事项尚需深圳证券交易 所批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股票被守行退市团除繁元的情况

由于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连续两个会员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 交易所于2019年4月30日开市起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由 仁智股份"变更为"*ST仁智",公司股票的日涨停跌幅限制改为5%,股票代码不变,仍为 002629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19年年度审计报告》(大华审 字[2020]007724号),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96.02万元;归属于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1条的规定: "上市公司股票交易被实 行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审计结果表明本规则第13.2.1条第(一)项至第(四)项 规定情形已消除的,公司可以向本所申请对其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及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可 请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同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撤销退市风险 警示的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在收到公司申请之日后的十个交易日内做出是否同意公司 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决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期间,公司股票正常交易。 公司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经审计,2019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683.6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

096.0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926.11万元,归属于 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5,542.05万元。但鉴于当前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弱,公 司的净资产总额较低,公司股票可能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 四、风险提示

易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 信息披露义务。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和巨潮资讯网(www 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

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董事会关于撤销特别处理的申请。

董事会 2020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002841 证券简称:视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8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视源转债"赎回实施的第十四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视源转债" 已于2020年8月17日起停止交易 2、"视源转债" 獎回登记日:2020年8月28日 3、"视源转债" 停止转股日:2020年8月31日

"视源转债"赎回目:2020年8月31日 "视源转债"赎回日:2020年8月31日 "视源转债"赎回价格:100.28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利率为0.60%,且当期

利息含税) 6、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2020年9月3日

7.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0年9月7日 8、债券持有人持有的"视源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 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赎回的情形

9、风险提示:根据赎回安排,截至2020年8月28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视源转债" 将被按照100.28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因目前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本次赎回完成后,"视源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截至2020年8月17日收市后距离2020年8月28日(可转债赎回登记日)仅有9个交易日,特提醒"视源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

、赎回情况概述

1、触发赎回情形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 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61号 核准,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1日公开发行9,418,304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 "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94,183.04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 "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94,183.04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19】162号"文同意,公司可转债于2019年4月2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

交所")"深证上【2019】182号"文同意、公司可转债于2019年4月2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并于2019年9月16日进入转股期,转股起止日为2019年9月16日至2025年3月11日。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条款规定。"视源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76.25元/股;2019年5月10日,因公司实施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视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76.25元/股调整为75.71元/股;2019年9月6日,因公司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视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76.71元/股调整为75.72元/股;2020年6月2日,因公司实施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视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75.72元/股调整为75.72元/股调整为74.97元/股。最新有效转股价格为74.97元/股。以上"视源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5月6日、2019年9月6日和2020年5月2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视源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司股票自2020年6月21日的连续生一十个公易日

公司股票自2020年6月8日至2020年7月21日的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

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2020年7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视源 2020年7月22日,公司第三周重事会第三下代会议单议通过了《天丁旋削败回转借"的议案》,决定行使"视顾转债"有条件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视源转债"。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归录》》《 《募集说明书》中对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 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

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á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R.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13:16年(0.24) 113:19年(1.24) 113:16年(1.24) 11

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 陸回空施安排

、赎回价格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0.28元。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其中: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0.60%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0年3月11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0年 8月31日) 止的实际日历天数为173天(算头不算尾)。

当期利息IA=B×i×t/365=100×0.660%×173/365=0.28元/张 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利息=100+0.28=100.28元/张

2、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对于持有"视源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 利息所得税由证券 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 108号) 规定 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每张赎回价格为100.28元;对于"规源转债"的其他债券 有者,自行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每张赎回价格为100.28元。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 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深圳分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3. 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0年8月28日) 收市后在中登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 "视源转

4、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首次满足赎回条件后的5个交易日内(即2020年7月22日至2020年7月

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至少发布三次赎回实施公告,通告"视源转债 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自2020年8月17日起,"视源转债"停止交易。 (3)2020年8月17日起,"视源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赎回日一交易日:2020年8月28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视源转债"。自2020年8月31日起,"视

則一交易日:2020年3月28日] 取印后宣记任册的 化颜料饭。自2020年3月31日度,他源转债"停止转股。本次有条件赎回完成后,"视颜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4)2020年9月3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目。 (5)2020年9月7日为赎回款到达"视源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视源转债" 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视源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 (6)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后?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

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三、其他须说明的事项 二、共區級((中国)中国 1、"視願转债"已于2020年8月17日起停止交易,债券持有人可以在2020年8月28日收 市前将自己账户内的"视源转债"全部或部分申请转为公司股票,具体转股操作建议持有

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2-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视源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债 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视源转债"持有人转股日后的五个交易日 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票面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四、咨询方式 咨询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四路6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刘洁、陈晶晶

公司邮箱:shiyuan@cvte.com

特此公告。

董事会 2020年8月18日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简称:诺普信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1、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 》与度,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 、司的董事、监事、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 2、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情况发生。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召开时间:2020年8月17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日期、时间为:2020年8月1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 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8月17日的交易时间, 即上午9:15-9:25,9:

30-11:30和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 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8月1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水库路113号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卢柏强先生 (6) 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 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本次会议的 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 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317,089,817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34.689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316,521,217股,占公司总股份 的34.627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568,6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4,703,07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5145%。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4,134,47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 分的0.452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568,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公司董事、监事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北京市君泽君(深 圳)律师事务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 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17.073.6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9%;反 16,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 状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686.8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555%;反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445%;弃权0股(其

1,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317,073,6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9%;反 寸16,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 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4,686,8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555%;反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445%;弃权0股(其 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表决结里,同音317 073 617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 9949%,反 16,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 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2.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16,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 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4,686,87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555%;反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445%;弃权0股(其

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4,686,87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2.05 发行数量

16,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 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4,686,8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555%;反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445%;弃权0股(其 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17,073,6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9%;反 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

2.07 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317.073.6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9%;反 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 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99.6555%;反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445%;弃权0股(其 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2.08 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317,073,6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9%;反 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

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99.6555%;反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445%;弃权0股(其 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17,073,6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9%;反

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4,686,87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686,8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555%;反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445%;弃权0股(其 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 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686.8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17,073,6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9%;反 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

99.6555%;反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445%;弃权0股(其

表决结果:同意317,073,6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9%;反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686,8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555%;反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445%;弃权0股(其 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4、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冲结里,同音317 073 617股 占出度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 9949%,反 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 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686,8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555%;反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445%;弃权0股(其 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5、审议《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17,073,6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9%;反 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 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686,8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555%; 反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445%; 弃权0股(其 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6、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

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 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686,8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555%;反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445%;弃权0股(其

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17,073,6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9%;反 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 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686,8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计划的议案》

99.6555%;反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445%;弃权0股(其 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17.073.6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9%:反 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 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17,073,6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9%;反 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 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99.6555%;反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445%;弃权0股(其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10、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17,073,6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9%;反 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 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2、见证律师姓名:唐都远、陈本荣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召

法律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686,8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555%;反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445%;弃权0股(其

8、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 的议案》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686.8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555%;反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445%;弃权0股(其 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9、审议《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4,686,87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686,8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555%;反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445%;弃权0股(其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君泽君(深圳)律师事务所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3、结论性意见:

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

1、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君泽君(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八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8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诵讨了《关于申请撤销公

公司提交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尚需获得深交所批准,同时公司股票。 能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若公司股票被深交所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将由"*ST仁智"变更为"ST仁智",股票代码002629不变,交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317,073,6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9%;反

表决结果:同意317,073,6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9%;反 †16,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

2.06 限售期

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17.073.6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49%;反

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686,8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555%;反对16,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445%;弃权0股(其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686,87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